

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答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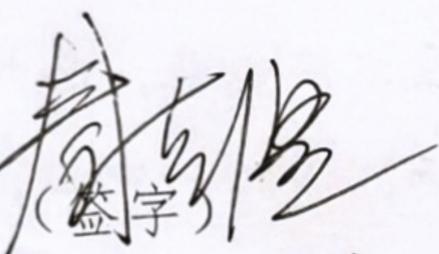
靳俊英等代表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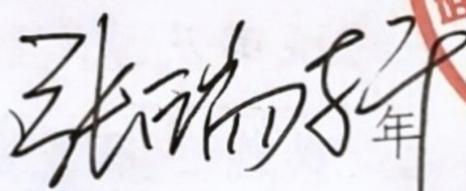
非常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、爱护和支持，欢迎您能经常监督我们的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。现就您提出的《关于保障涑水生态园区电力供应的建议》问题，答复如下：

绛县涑水新区项目由中信旅游集团与绛县县委、县政府共同建设。新区位于县城涑水大街以南，涑水河以北，总规划面积2万亩，核心是以学校、医院、市政广场，多馆一中心，公园以及高端酒店，商贸综合体等为主的的城市及旅游服务功能区域。涑水新区的建设，将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、推进乡村振兴、集聚新型业态，大幅度助力绛县经济社会的转型跨越发展。

依托绛县国土空间规划及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，编制的绛县配电网网格规划中的南城线2021年11月25日接带涑水新区基建电源发挥作用。与备用的南大街线2条线路分别由2座110千伏变电站供电。新区电力配套10千伏线路将根据涑水新区项目进展，形成项目逐步实施，实现该区域线路电源的优化配置，形成一个标准供电单元，服务涑水新区发展。远期规划形成5组标准接线组，10条线路为新区供电，优化城区网架结构，提高城市供电可靠性。

涑水生态园区为涑水新村集体经济项目，公司收到建议后主动对接村委，取得项目资料后及时办理报装手续，满足用电需求。推动涑水河田园风光示范带建设发展。

局长 (签字)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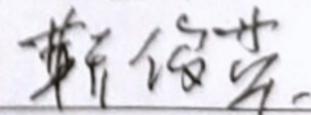
分管县长 (签字) 



代表对处理情况的意见:

涑县供电公司，支持农村集体经济
满意。

代表 (签字)



(本答复表一式两份，务于6月5日前将两份统一报回县政府办公室。梳理收齐后，政府办、县人大人事代表工委各留存一份)